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拟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塑胶类教具玩具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 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相关发行费用后，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0 元。
- 本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经审慎论证，公司决定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塑胶类教具玩具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该事项尚需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00 号），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 12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6,251,70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7.29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7,174,944.03 元，减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

税)人民币 14,194,577.0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22,980,366.95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A股)46,251,707 股后实收股本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第 000268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科技支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三方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专户存储金额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科技支行	674369107009	收购美奇林项目和塑胶类教具玩具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324,584,060.53

附注: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包含部分发行费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剩余情况

1、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

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收购美奇林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 322,980,366.95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上述项目中，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与广东美奇林互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奇林”）原全体股东办理完成了将美奇林 100% 股权变更登记至公司名下的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工作，并已以自筹资金完成了全部交易对价 4.4 亿元支付。

2、募集资金的剩余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后，公司募集资金剩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置换金额	置换前剩余募集资金	置换后剩余募集资金余额
收购美奇林项目	440,000,000	322,980,366.95	324,584,060.53	1,603,693.58

注：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中包含后续应付款项 1,603,693.58 元，实际剩余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三、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1、塑胶类教具玩具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2018 年公司管理层基于对未来良好的发展趋势，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产量和销量将持续增长，但同时劳动力不足的问题日益突现，未来“招工难”的情形将愈演愈烈。随着未来继续发展，未来 3 年产能不足的问题很可能再次出现。随着土地资源持续开发，土地越来越稀缺，用地成本亦越来越高，同时公司“益

智玩具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逐步投产，有能力承接公司大部分生产计划。

在此背景下，基于对未来的规划，公司决定对位于金平区的制造工厂进行智能化技术升级改造，内容包括场地整改、软硬件的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总投资金额 19,563.36 万元，其中场地整改投入 1,456.38 万元，占比 7.44%；设备投入 12,984.78 万元，占比 66.37%；基本预备费用 722.06 万元，占比 3.69%；铺底流动资金 4,400.15 万元，占比 22.49%。

（二）拟终止募投项目的原因

根据《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7,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按照先后顺序分别用于置换“收购美奇林项目”已支付对价 44,000 万元以及投资“塑胶类教具玩具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9,563.36 万元，合计投资金额为 63,563.36 万元。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7,174,944.03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4,194,577.0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322,980,366.95 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置换“收购美奇林项目”部分收购款后，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0 元。因此，若公司继续投资“塑胶类教具玩具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则需要公司通过自筹方式来解决项目资金需求。

目前国际贸易形势仍处于复杂且不确定的状态，国内市场竞争环境更为激烈，加之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持续影响，使得企业的生产经营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市场经济等还需要一定的时间来恢复。面对内外部环境带来的压力与挑战，公司综合考虑长远、持续发展的需要，拟终止实施“塑胶类教具玩具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以确保有充足的流动资金满足生产经营、实施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需求，提升抗风险能力，保证公司的持续性发展。

四、本次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拟终止“塑胶类教具玩具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的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和战略规划，结合市场趋势与公司客观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确保了公司有充足的流动资金满足生产经营、实施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需求，有利于提升抗风险能力，保证公司的持续性发展，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是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和战略规划，结合市场趋势与公司客观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是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和战略规划，结合市场趋势与公司客观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邦宝益智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截至本意见签署日，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监管指

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鉴于目前疫情以及国际贸易形势仍处于复杂且不确定的状态，面对内外部环境带来的压力与挑战，公司综合考虑长远、持续发展的需要，拟终止实施“塑胶类教具玩具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符合公司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拟终止实施“塑胶类教具玩具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的事项。

特此公告！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